

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 领导小组办公室

鲁教规办〔2021〕7号

关于征集职业教育理论与实践专题研究的通知

各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各高等院校科研处（社科处）：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落实部省共建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任务，加强职业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研究，探索建立新时代中国特色职业教育制度和模式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职业教育理论与实践专题研究，面向全省开展职业教育研究，并征集职业教育理论研究成果（参考附件1或自拟题目）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我省从事职业教育的单位或研究者，省外特别优秀的个人也可申报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二、申报、研究时间

1. 申报时间。2021年5月9日—2021年5月31日。

2. 研究时间。2022年1月前交稿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申报单位或个人，需填写专著编写人员政治审查表（附件2）。

2. 已通过鲁教科院函〔2021〕7号通知要求申报者，不再重复申报。

3. 材料报送。5月31日前将申报书（附件3）电子版发送至：sdjyghb2015@126.com，纸质版一式1份，邮寄至济南市市中区土屋路3-1号411室。联系人：王老师、郑老师，电话：0531-55630337, 55630236。

附件：

1. 职业教育理论与实践专题研究领域
2. 专著编写人员政治审查表
3. 职业教育理论与实践专题研究申报书

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5月9日

